

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廉政電子報

114年7月號

北水分署政風室 編製

法律常識 ★累犯不可概予加重刑罰了 P02

廉政成果
分享 ★杜絕不當勢力介入經濟部 攜手檢廉成立「小水力發電
廉政平台」 P05

資通安全 ★中國 AI 爆資安爭議！德國點名 DeepSeek 恐遭歐盟全面
封殺 P07

消費保護 ★為消費者把關 就是為自己把關 P09

反毒反詐 ★科博館《名畫3D 反毒特展》 結合世界著名畫作、浮世
繪名作 開啟全新立體感官體驗 P10

★刑事警察局攜手趨勢科技 發送趨勢科技 AI 防詐達人
APP 守護民眾財產 P14

洗錢防制 ★領1500竟變洗錢共犯？ 「出租帳號」真相曝光 P15

廉政宣導 ★揭弊者保護法7/22上路 法務部邀4大執法系統應對 P16

廉政宣導 ★務必遵守本分署規範，避免公務資源濫用 P18

健康叮嚀 ★你也「減效出席」了嗎？7方法逆轉「心累」職場，找
回平衡 P19

累犯不可概予加重刑罰了

■資料來源：臺灣高等檢察署

我國現行刑法第四十七條第一項明定：「受徒刑之執行完畢，或一部之執行而赦免後，五年以內故意再犯有期徒刑以上之罪者，為累犯，加重本刑至二分之一。」由於有這法條的規定，法院審理刑事案件過程中，法官都會調查被告的前科資料，也就是以前？經犯過什麼罪？所科刑罰在什麼時候執行完畢，如果答案與刑法第四十七條所規定的要件符合，那就是累犯，所審理的案件就要加重處罰，不過最多只能加重本刑至二分之一，像被告犯的是刑法第三百二十一條的加重竊盜罪，法定本刑是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加重本刑至二分之一，法定本刑成為七年六個月以下，九個月以上的有期徒刑，法官在加重後的刑度內科處被告宣告刑，才算合法。

在後案審理中未查清楚被告是否為累犯，沒有加重處罰，案件判決確定後才發覺被告是累犯，只要是刑罰尚在執行中，最後事實審的檢察官都要依刑事訴訟法第四百七十七條第一項的規定，聲請法院依刑法第四十八條前段規定「更定其刑」也就是要求法院用裁定變更依累犯加重已判決確定犯罪的刑罰。由於這種法律規定的刑罰加重，所持理由係因犯罪行為人之刑罰反應力薄弱，在前案所處徒刑執行完畢後五年內又再故意犯罪，必需再延長他的矯正期間，以助其重返社會，並兼顧社會防衛的效果。並非犯罪行為人另有不法行為所導致，此種不問犯罪情節一概加重，而且在判決確定後才發覺被告是累犯，這時候被告的後案已經脫離了法院，還要勞動檢察官另行聲請用裁定加重，本來已經判決確定的

案件，再用裁定加重刑罰，這不是司法實務界引為大忌的一事再理嗎？只是從事司法實務工作者，大多數人雖然認為法條規定不合情理，但執法人員只能依法行事，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一晃幾十年也就過去了！不過有少數執法人員並不作如此想，他們認為不合理的法條就不應該讓它存在，將手中案件用裁定停止審判，再列舉理由向司法院大法官聲請解釋；另外也有受累犯判決確定的被告多人也認為用累犯加重其刑的判決或裁定違法，聲請大法官釋憲。

司法院大法官會議便將受理的合法聲請案件合併辦理，作成釋字第七七五號解釋，解釋文已經在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二日公布。解釋文內容直指累犯加重本刑部分，對人民受憲法第八條保障之人身自由所為限制，不符憲法罪刑相當原則，牴觸憲法第二十三條比例原則，於此範圍內，有關機關應自本解釋公布之日起二年內，依本解釋意旨修正之。於修正前為避免發生罪刑不相當之情形，法院就該個案應依本解釋意旨，裁量是否加重最低本刑。裁判確定後發覺受刑人為累犯時，依現行刑法第四十八條上段規定：「裁判確定後，發覺為累犯者，依前條之規定更定其刑。」同號解釋，也認為這法條與「憲法一事不再理原則有違，應自本解釋公布之日起失其效力」。刑法第 48 條前段規定既經本解釋宣告失其效力，刑事訴訟法第 477 條第 1 項規定：「依刑法第 48 條應更定其刑者……由該案犯罪事實最後判決之法院之檢察官，聲請該法院裁定之。」應即併同失效。此號解釋一出，不待刑法的修正，累犯加重及更定其刑都成為刑法史上一個過去名詞。

「累犯」加重刑罰，在目前司法實務判決上，我們經常見到的都只是加重法定刑的最低刑，很少見到加重在法定最高刑上。舉個例來說，刑法第三百二十一條的加重竊盜罪，法定本刑是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如果是累犯加重其刑，判處九個月有期徒

刑，便算合法，只是加來加去還是在原來的法定本刑的範圍內。所以累犯規定對於加重其刑，似乎沒有打在身為累犯罪者的痛處，累犯的再犯率因而始終沒有下降！此次大法官第七七五號解釋，並沒有指出累犯不可加重刑罰，只是說累犯加重本刑部分，對人民受憲法第八條保障之人身自由所為限制，不符憲法罪刑相當原則，牴觸憲法第二十三條比例原則。因而指示有關機關修法，到目前為止，尚未見到新的法條出現，可見提出一條面面顧到的新法條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累犯的加重刑罰，係因犯罪行為人的刑罰反應力薄弱，需再延長其矯正期間，以助其重返社會，並兼顧社會防衛之效果。去年刑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三條修法，可供未來累犯修法的參攷，此修法模式，是將累犯的要件擴大，納入經緩起訴處分確定，在第185-3條第三項²訂一新條文規定：「曾犯本條或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或經緩起訴處分確定，於五年內再犯第一項之罪因而致人於死者，處無期徒刑或五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巧妙地避開刑法第四十七條累犯加重至二分之一的規定，將原第二項所定「因而致人於死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提昇至累犯最重可處無期徒刑，不過此項模式只能使用在個案，無法擴大至其他犯罪。另一方法修法模式，個人不成熟的想法，似可在刑法總則³一法條，將所有犯罪的法定刑分為上、中、下三段，累犯不得處以下段的刑，目前實務上累犯加重，但加來加去仍不脫法定本刑的範圍，若這分段的想法可行，累犯雖無加重之名，卻有實際加重的效果。

本刊言論為作者之法律見解，僅供參考，不代表本分署立場。

廉政成果分享

杜絕不當勢力介入經濟部 攜手檢廉成立「小水力發電廉政平台」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經濟部水利署、能源署今（26）日攜手法務部廉政署，成立「小水力發電廉政平台」；經濟部次長賴建信表示，建立該平台，可以促進民間參與、讓施政更有效率，希望藉由該平台達到資訊公開，也可以減少外力干預。

賴建信指出，過去，水利署與廉政署在重大工程採購上已有多次廉政平台成功的合作經驗，為公務員建立安心且具尊嚴的工作環境。廠商執行中遭遇困難，也可透過公對公方式減省行政作業程序。

水利署長林元鵬在致詞時表示，小水力所發電力雖然不多，但卻非常乾淨，也是世界的趨勢，台灣的水一個都不能少，台灣任何

有機會發展乾淨能源的地方都不能放棄。

林元鵬也坦言，小水力發電設置過程中，確實有面臨地方、廠商有不同解讀，希望透過這次合作讓各界了解，水利署是非常透明，有公平機制的團隊。解決很多不當介入，排除不當勢力。

最後，林元鵬與法務部廉政署長馮成，在賴建信及台灣高等檢察署檢察長張斗輝見證下，簽署「小水力發電廉政平臺合作備忘錄（MOU）」。

今天包括新北地檢署檢察長郭永發、桃園地檢署檢察長戴文亮、新竹地檢署主任檢察官邱志平、台中地檢署檢察長張介欽、橋頭地檢署檢察長張春暉、宜蘭地檢署檢察長王以文等均親臨觀禮，強力宣示政府推動綠能發展兼顧廉能治理及打擊綠能犯罪的決心與行動力。

中國 AI 爆資安爭議！德國點名 DeepSeek 恐遭歐盟全面封殺

■資料來源：文轉載自《鉅亨》

綜合外媒周五（27 日）報導，中國人工智慧（AI）新創公司深度求索（DeepSeek）遭德國資料監管機構點名，涉嫌違反歐盟個資規範，將德國用戶資料非法傳送至中國。柏林資料保護專員坎普（Meike Kamp）已致函蘋果（AAPL-US）與 Google(GOOG-US)，要求兩家公司審慎評估是否應將 DeepSeek 從德國的 App Store 與 Google Play 下架。知情人士指出，若這項措施落實，可能為歐盟範圍內的全面封殺鋪路。

德監管機構認定違法 呼籲蘋果 Google 下架

坎普周五發出聲明表示，DeepSeek 至今未能證明其在中國儲存德國用戶資料的方式，符合歐盟對個資保護的等同標準。她指出，中國政府對境內企業掌握的個資具有「廣泛存取權」，這引發了高度資安與隱私風險。

根據 DeepSeek 的隱私權政策，其 AI 服務收集的輸入請求與上傳檔案等個資皆儲存在中國境內。坎普表示，早在 5 月已正式要求 DeepSeek 調整作業模式、遵守歐盟對非歐盟資料轉移的合規機制，或主動下架 App，但該公司至今未配合。

目前蘋果與 Google 尚未回應是否會下架該 App。不過，若兩家科技巨頭最終採取封鎖措施，將形同在整個歐盟市場實施禁令，因各成員國在數據法規上的共通性高。

專精 AI 與資料法的英國律師 Matt Holman 指出，「一旦德國啟動

下架行動，其他國家監管單位很可能跟進，進一步擴大到整個歐盟，甚至英國市場。」

多國審查升溫 DeepSeek 歐洲發展陷危機

DeepSeek 近年快速竄起，曾以「成本僅 OpenAI 一小部分」的說法進軍國際市場，其全球版 AI 聊天應用程式已累積數百萬下載。不過隨著資安疑慮升溫，歐洲多國監管行動加快。義大利早在今年 2 月就已禁止 DeepSeek 在當地 App Store 上架；荷蘭則已禁止政府裝置使用該應用程式。

美國方面，國會議員正研擬法案，擬禁止美國行政機關採用任何中國開發的 AI 模型。根據《路透》近日的獨家報導，DeepSeek 還涉及協助中國軍方與情報單位的相關工作，進一步引發國際關注。

外界普遍認為，若蘋果與 Google 在德國配合下架，將重創 DeepSeek 在歐洲市場的布局，並使其未來全球擴張計畫面臨更大阻力。德國的這起行動，可能成為 AI 國際監管的新風向球。

反毒反詐

科博館《名畫3D反毒特展》 結合世界著名畫作、浮世繪名作 開啟全新立體感官體驗

資料來源：反毒大本營

從世界著名畫作認識毒品危害！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暑假前夕於人類文化廳2樓迴廊推出《名畫3D反毒特展》，以西洋經典畫作與日本浮世繪為基礎，透過3D立體改作的創新手法，生動描繪人物吸毒後的外貌變化，透過強烈的視覺體驗，引導觀眾深刻體會毒品對身心的破壞。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館長黃文山表示，本次展覽由法務部、教育部、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共同指導，延續2021年《名畫遇見毒品特展》概念，今年推出《名畫3D反毒特展》，內容與呈現手法全面升級，不僅可再次與熟悉知名畫作重逢，更搭配3D立體技術，帶來前所未有的視覺參觀體驗與反毒省思，期盼結合藝術與教育，喚起大眾對毒品危害的重視。

法務部保護司副司長林秀敏說，自2019年起，我們與科博館攜手合作至今，已累積超過115萬參訪人次，展現跨部門攜手推動反毒教育的豐碩成果。今年，法務部特別推薦科博館參加「2025年反毒有功團體」評選，並順利獲獎，這項榮譽堪稱反毒推廣領域的奧斯卡獎，科博館獲獎實至名歸。

策展人、科博館展示組副研究員楊中信博士分享，特展融合多種3D立體技術，包括光柵立體、紅藍立體、色視差立體、UV直噴立體圖等。「毒害大腦逆透視展示室」展品更透過逆透視的視錯覺，讓大眾直觀感受毒品對大腦所造成的影響，打造沉浸式反毒學習體驗。

特展重新詮釋的經典名畫中，〈蒙娜麗莎遇見海洛因〉展現神秘微笑外貌被毒品侵蝕後的模樣，出現瞳孔縮小、面容憔悴、皮膚病變；〈年輕女子遇見甲基安非他命〉呈現吸毒導致的臉部消瘦、黑眼圈與皮膚毒瘡；莎士比亞肖像畫改作成手持大麻，眼神失焦、雙眼通紅，生動描繪吸毒後的醉茫狀態。

延伸至浮世繪領域，〈神奈川沖浪裏〉展現中樞神經興奮劑對腦部的亢奮、刺激效果；〈月光之海〉描繪中樞神經抑制劑對腦部造成的影響，由暈眩鬆弛轉成困倦；〈桑名・水手德藏的故事〉則表現出中樞神經迷幻劑對腦部的變化，從改變意識引發幻覺；而〈高島久遇見安非他命減肥藥〉畫中，這位寬政年間江戶三大美人之一則因施用毒品瘦身而面容消瘦、黑眼圈明顯、氣色不佳，顯示出吸毒對美貌與健康的摧毀。

毒品與藥品僅有一線之隔，具成癮性的藥品被歸類為管制藥品，由醫師合法醫療開列的管制藥品為藥品，而非醫療目的、濫用的管制藥品則為毒品。根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凡具有成癮性、濫用性及社會危害性的麻醉藥與精神物質，皆屬毒品範疇。吸食毒品不僅會對健康造成嚴重傷害，也可能導致家庭破碎、人生崩壞。

藝術能穿越年齡與語言的界線，也是促使社會對重要議題關注的強大媒介。《名畫3D反毒特展》即日起至2026年4月5日，於人類文化廳2樓迴廊展示區展出，邀請大家共同參與這場融合藝術創意與反毒教育的展覽，喚起對健康人生的珍惜與守護。

反毒反詐

刑事警察局攜手趨勢科技 發送趨勢科技 AI 防詐 達人 APP 守護民眾財產

資料來源：165反詐騙

【全民防詐守護戰 開跑！】

趨勢科技 X 刑事警察局 攜手啟動全民防詐任務，免費90天 AI 防詐達人，還能月月抽限量好禮！

📌 科技防詐，公私協力！

因應詐騙手法日益翻新，趨勢科技與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攜手啟動「全民防詐守護戰」，透過 AI 科技與威脅情資打造全民防詐網，提升民眾識詐、防詐力。現在只要加入165 LINE 官方帳號並完成簡單三步驟，就能免費獲得90天 AI 防詐達人 App 體驗，還能參加限量行動電源月月抽獎，並獲得趨勢科技資安商品55折限時優惠券！

活動說明：

即日起至8月31日止，至刑事警察局「165 LINE 官方帳號」(<https://line.me/R/ti/p/@878ivcds>)，輸入通關密碼「全民防詐」，即可獲得趨勢科技「AI 防詐達人」App 免費三個月體驗版專屬下載連結，另閱覽「165 打詐儀表板」<https://165dashboard.tw/> 至活動頁面 <https://trend-tw.com/tmc90-165form>，輸入當日受理案件數及資料，即可參加限量版行動電源月月抽獎活動，還可獲得趨勢科技資安產品55折限時優惠券，期望藉此提升民眾識詐、防詐與應對能力。

 活動名稱：全民防詐守護戰

 活動期間：即日起至2025/8/31

 參加方式超簡單：三步驟立即防詐上線！

- 1 . 加入165 LINE 官方帳號「165防騙宣導」
- 2 . 輸入通關密碼【全民防詐】，獲得90天免費 AI 防詐達人下載連結
- 3 . 前往活動網站瀏覽【165打詐儀表板】，並在登錄頁輸入當日受理案件數，即可參加月月抽獎、領取限時優惠券

 抽獎說明：

每月抽出30名參加者，贈送限量版行動電源，總計90名幸運得主！得獎名單將於隔月15日公告於165全民防騙網，並以 Email 通知，請務必填寫正確聯絡資訊。

現在就加入行列，體驗 AI 防詐力量，一起守護自己與家人的財產安全！

洗錢防制

領1500竟變洗錢共犯？「出租帳號」真相曝光

資料來源：周刊王

「月領1500元，輕鬆賺被動收入」的廣告，你心動了嗎？近來Instagram、TikTok等社群平台充斥類似話術，聲稱只要出租個人電商平台帳號，就能每月穩賺零花錢，甚至附上所謂「合法證明」，吸引不少民眾上當。但刑事局警告，這些「躺著賺」的帳號，正被詐騙集團用來進行假網拍、洗錢，或遭設立仿冒品賣場。帳號主人最後不但無法領錢，還會收到警方傳喚通知，被移送法辦，且遭洗錢「告誡」。

刑事局指出，近期偵辦多起詐騙案件，發現已有數百名民眾將蝦皮等網購帳號出租給不明人士，帳號最終被用於假冒拍賣交易或非法資金流動。許多出租帳號的人後來陸續接獲警方通知，被依《洗錢防制法》「提供帳戶」等罪嫌送辦。

警方強調，民眾將個人購物帳號出租，不僅違反購物網站服務條款，由於第三方支付賣家帳號有綁定金融帳戶，會觸犯《洗錢防制法》第21條「收集帳戶罪」、第22條「提供帳戶罪」，及《稅捐稽徵法》協助逃漏稅等罪名。

刑事局呼籲，切勿因貪圖小利輕信網路「高報酬零風險」的廣告，尤其是來源不明、未經查證的帳號租借訊息，更應提高警覺。若發現可疑招募行為，請立即撥打165反詐騙專線通報，共同防堵詐騙犯罪。

廉政宣導

揭弊者保護法7/22上路 法務部邀4大執法系統應對

資料來源：政風室

我國第一部保護吹哨者的專法《公益揭弊者保護法》將於7月22日正式施行，法務部為鼓勵檢舉查緝重大不法，並促進未來實務運作順暢，26日特別針對檢警調廉等4大執法系統辦理說明會，邀集在第一線處理弊案的執法人員共約300人出席，說明新法規範重點，建立正確處理揭弊案件的觀念與應對機制。

法務部長鄭銘謙表示，保護揭弊者是法務部一貫的政策方向，新法施行後不僅是揭弊保護制度的重大里程碑，更是推進廉能治理的重要措施。鄭強調，未來司法機關與各執法機關是案件受理、偵辦的最前線，更是揭弊者人身安全的重要防線，角色極具專業性與特殊性，在發掘真相的同時要兼顧人權，更應審慎落實揭弊保護程序，是各執法機關必須承擔的重中之重，以實際行動展現對揭弊保護制度的高度重視。

廉政署指出，本法規定公布後6個月施行（今年1月22日經總統公布），施行期程緊迫，為保障揭弊者權益及實務執行順暢，已展開相關籌備工作，全面盤點適用範圍，除針對新法適用範圍及弊端項目等主要架構與各主管機關確認彙整外，亦主動邀集相關部會開會研

商、諮詢利益團體，針對現行制度通盤檢視，並廣納意見研擬施行細則草案。

廉政署說明，為因應新法規範，將同步籌備設置「揭弊者保護委員會」的組織規程與運作規劃，以強化對揭弊者法律諮詢等保護措施；針對泛公部門內部，則結合各政風機構於5、6月間辦理全國4場次的「種子講師工作坊」，總計培育174名內部種子講師，提升政風人員對新法的專業知能與應對能力，並深入各機關協助建構相關揭弊保護措施，有效擴大宣導效能。

廉政署表示，《公益揭弊者保護法》針對泛公部門內部揭弊者提供「3保1減」的保護措施，包含工作權保障、身分保密、人身安全保護以及責任減免等措施，程序保障部分則有舉證責任倒置及揭弊抗辯優先調查等規定，為確保揭弊者相關權益，新法對於受理程序及保護措施均有特別規範，未來對現行各機關受理程序的影響、受理通知、權責移轉及保護要件啟動等議題，為與會人員關切的重點。

法務部指出，建立安心吹哨的制度環境，是廉能政府的重要基石，將持續於北、中、南區辦理分區新法說明會，協助各機關於新法正式施行前，清楚掌握制度規範，強化實務執行量能。

廉政宣導

務必遵守本分署 規範，避免公務資源濫用

資料來源：政風室

近期部分機關發生公務資源不當運用事件，諸如公務車輛私用、公務宿舍違規借予他人居住、宣導品不當使用、侵占公用物品（手機、平板電腦）等問題，均引發社會廣泛關注與質疑，並損及機關公信力與形象，請本分署同仁務必遵守本分署「公務車輛使用修繕暨駕駛管理要點」及「宿舍借用管理要點」，公用物品亦負保管義務且不得私下轉用非公務相關情事，避免發生公務資源濫用、私用等爭議。

健康叮嚀

你也「減效出席」了嗎？7方法逆轉「心累」職場，找回平衡

資料來源：康健

小鄒（化名）是一名在加油站工作的思覺失調症患者。常在洗車、擦車到一半時，受幻聽困擾而大叫，嚇到其他員工、客人，一度讓加油站長不知所措。

小鄒與站長深談後，站長發現他大叫是為了讓幻聽聲音變小，並不會傷害到其他人，也不會影響工作進行。於是站長對小鄒提供了「緩衝方案」：每次小鄒想要大叫時，可暫停工作，到加油站後面大叫完，再回來繼續上班即可。

無法發揮最佳效率！「減效出席」成職場最大的生產力損失

在站長的體諒和協助下，小鄒在加油站順利工作了4年多，但不是每個員工都能像小鄒這樣幸運。更常見的狀況是，員工強忍著身心不適、持續上班，卻無法以最佳效率完成工作，形同「減效出席」。根據哈佛商業評論統計，減效出席是職場中佔比最大（63%）的生產力損失原因。

「是優先考慮職場心理健康的時候了，」台北醫學大學公衛學系教授、衛福部國健署北區健康職場推動中心計劃主持人陳叡瑜表示。陳叡瑜強調，工作人口是國家重要的經濟支柱，不健康的工作場所可能導致員工身心拉警報，間接造成企業經濟上的損失。

及時覺察身心變化，7方式遠離工作不適應

為避免身心狀態不佳而影響工作，員工可先注意自身身體狀況及情緒變化，是否有出現失眠、食慾改變、頭痛、胃部不適、煩躁、焦慮或憂鬱等情緒。同時也可注意是否在工作上出現效率降低、犯錯率增加、難有自信和工作不適應等表現。對此，嘉義市政府人事處提出7種遠離工作不適應的方法：

定期運動

良好的時間管理

學習新技能

多與同事溝通

聚焦當下

尋求適當支持

改變工作習慣

除了自救，也可積極運用現有資源。衛福部心理健康司於去年8月1日推出「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提供15~30歲有情緒困擾的民眾，每人免費3次心理諮商。今年8月1日起再加碼，將原本15~30歲的服務對象，擴大至15~45歲有心理諮商需求的青壯世代，希望接住更多有需要的人。

擴大方案中，符合年齡限制的青壯世代，可以透過衛福部網站查詢合作機構名單，每人有3次免費心理諮商，視情況評估是否須轉介相關醫療院所治療。

衛福部心理健康司簡任技正李炳樟表示，有鑒於民眾心理問題的需求將會愈來愈大，已逐步增加「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心衛中心）」數量。從去年10月底的38處，截至目前增加至52處，明年預計要達到71處。現階段每個縣市至少都有1處心衛中心，有需求的民眾可就近尋求協助。

工作壓力潰堤，公司如何「接住」身心不適員工？

至於企業端，可以怎麼做？成祐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總監黃禮宏表示，公司唯有理解員工的需求、把「人放在心上」，才能更有競爭力。他舉例，自己帶領的公司團隊除了提倡不叫職稱、只叫名字，打造「扁平的組織文化」，也避免在討論時使用情緒性字眼。主管、同仁間更不會一見面就問彼此家庭、婚姻、收入等問題，尊重個人界線。

諾富特華航桃園機場飯店人資總監吳信鉉表示，諾富特屬過境旅館，無論是客人或員工的步調都很快。先前在飯店內爆發 COVID-19 群聚感染時，就有員工因不堪來自工作及家庭的防疫壓力，差點就要自殺。這時寫在一張小卡片上、可隨時撥打的「24小時員工諮詢服務專線」，就顯得至關重要。

同時，提供更多元且完善的心理健康講座與工作坊，則可在平時有效幫助員工減少工作壓力，提升心理健康。在實施相關心理健康促進措施後，諾富特不少員工反應，心理壓力降低、工作效率變高，也更懂得調適自己的心理狀態。